泉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泉政〔2026〕7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泉州市“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现将《泉州市“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泉州市人民政府

2026年11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和旅游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加快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依据《旅游强国建设“十五五”规划》《国家文物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福建省“十五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泉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等，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按照市第十四次党代会部署，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聚焦打造世界知名海丝文化旅游目的地发展目标，厚植世界遗产根基，彰显海丝文化内核，推动遗产资源优势转化为泉州国际影响力，实现从“中国的泉州”向“世界的泉州”跨越。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统筹政府与市场、供给与需求、保护与开发、国内与国际、发展与安全，坚持守正创新、提质增效、融合发展、协同开放，着力在提升文化影响力、展示泉州新形象上久久为功，着力做大做强文化旅游支柱产业，着力建设更高水平文化强市、旅游强市，为泉州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提供坚实的文旅支撑。

到2030年，文化强市和旅游强市取得重大进展，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世遗之城”“世界美食之都”“时尚之都”金字招牌影响力不断扩大，纵深推进国家入境旅游重点城市建设，深化建设世界遗产保护利用典范城市，世遗价值阐释体系基本建成，主客共享公共服务体系成熟，流量向产业效益有效转化，世界知名海丝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到2035年，文化旅游业支柱产业地位更加稳固，实现文旅经济可持续长红，基本建成世界知名海丝文化旅游目的地。

专栏1　“十五五”时期文化和旅游发展指标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5年	2030年目标
1	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上等级馆比率	%	96%	100%
2	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	次	2.75	>2.8
3	全市非遗工坊建设数量	个	138	≥300
4	精品剧目创作（大型剧目）	个	5	〔20〕
5	省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处	172	≥180
6	文旅经济增加值	亿元	/	2200左右
7	接待旅游总人数增长	%	11.1	年均6~7
8	游客旅游总花费增长	%	11.3	年均6~7
9	接待入境旅游人数增长	%	34.2	年均11~13
10	入境游客旅游花费增长	%	34.5	年均11~13

注：〔 〕内为5年累计数。

二、构建山海协同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

坚持全市“一盘棋”，着力构建“一核引领、一湾集聚、三带支撑、四圈联动”的全域文旅发展格局。

（一）一核引领，打造文旅发展核心引擎

做强泉州古城及世遗文旅核心区。发挥泉州古城龙头作用，辐射22处世遗点，构建“古城体验+县域联动+产业融合”发展格局。打造数字体验、非遗文创、沉浸演艺、夜游等新场景新业态，优化住宿、交通等配套，打造最具烟火气多元文化旅游核心区。完善遗产展示阐释与文物主题游径，做强世遗研学游。

（二）一湾集聚，拓展由城向湾发展空间

做优环湾都市休闲文化旅游区。以蟳埔民俗村与滨海浪漫带为引擎，联动洛阳桥片区，推进泉州湾滨海旅游度假区建设，完善慢行体系、度假酒店群，丰富体验场景，拓展由城向湾、环湾向海、主客共享的高品质都市休闲消费集聚区。强化空港赋能协同，建立泉州湾与翔安国际机场联动机制，优化“航空+文旅”产品供给、交通接驳及入境游客承接体系，提升环湾片区承接空港溢出客源的综合能力。

（三）三带支撑，构建山海生态发展廊道

蓝色滨海度假文化旅游带。依托G228滨海风景道(泉州段)，整合“三湾十二港”生态资源，串联南翼新区、沿海县域，发挥滨海风光、文化民俗、商贸资源和侨乡优势，用好泉金航线，深化泉台交流。做大“时尚工旅”“滨海雕艺+旅”“石+旅”等特色

集群，培育艺术海岸，打造“海丝文化+滨海休闲”的海洋文旅经济带。

绿色山地康养文化旅游带。以戴云山脉生态廊道为轴线，做优“茶+旅”“香+旅”“瓷+旅”等特色集群，丰富森林旅游、山地运动、乡村微度假、文化体验、康养旅居等，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在地文化特色鲜明的生态旅游经济带。

红色文化特色文化旅游带。深挖闽南红色根脉，串联红色遗址、革命旧址，整合红色史迹与侨乡、世遗特色资源，推动红色文旅与乡村振兴、生态旅游融合。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打造主题研学精品线路，建设具有辨识度的红色研学文化旅游带。

（四）四圈联动，形成特色集群发展矩阵

环清源山文化旅游圈。以清源山、九日山等世遗点为核心，联动西湖公园、紫帽山、仙公山等生态空间，丰州古城、中国闽台缘博物馆、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馆、泉州木偶剧院等文化空间，开发健康疗愈、文化沉浸、场景消费，构建“山－湖－城”融合发展的文化体验高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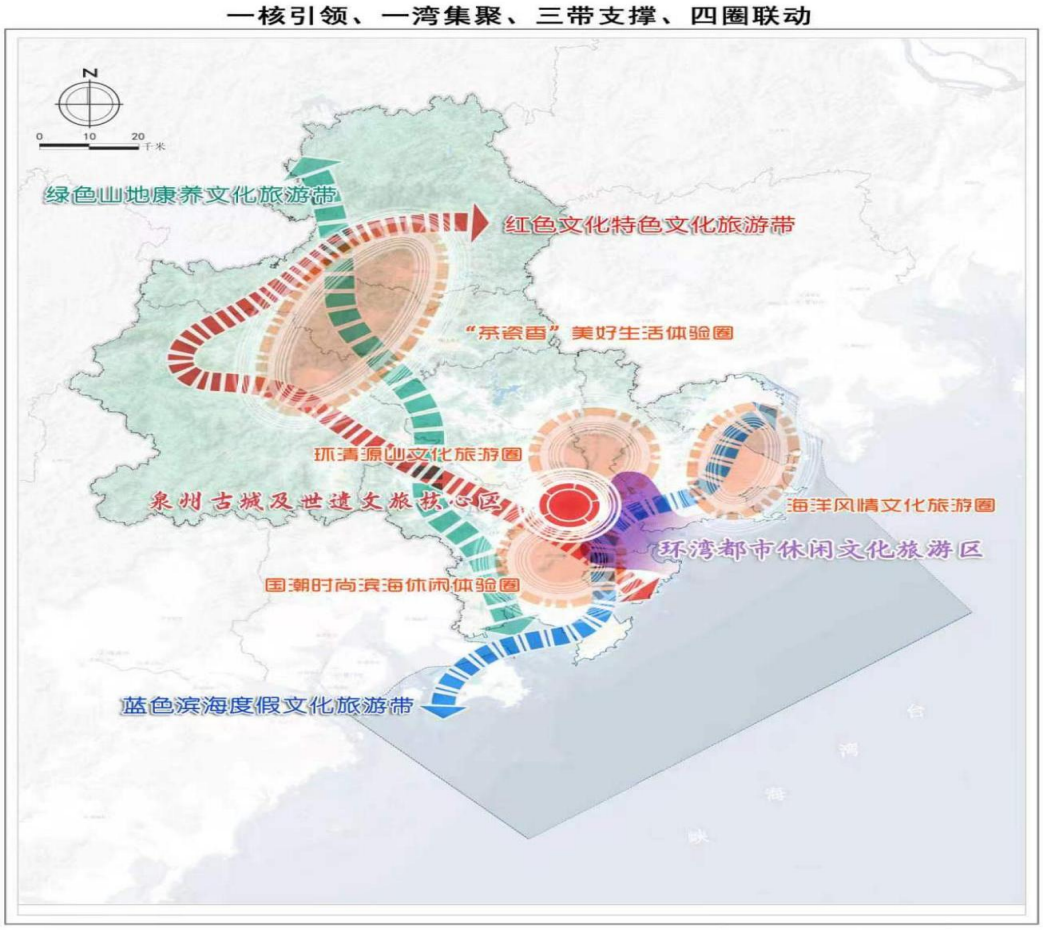
国潮时尚滨海休闲体验圈。整合石狮市、晋江市、南安市滨海生态、人文底蕴、产业基础与国潮元素，发展滨海度假、时尚消费、运动休闲、品牌体验、购物游等，做强晋江982国潮街区、石狮工旅融合示范区，文商体旅跨界融合发展，完善面向全球游客的消费服务体系，打造全国重点国潮工业旅游目的地。

海洋风情文化旅游圈。整合惠安县、泉港区惠女民俗、崇武古城、小岞生活艺术岛、惠屿岛、山腰盐场、福船技艺等资源，发展人文体验、渔村休闲等业态，打造特色海洋风情文化旅游圈。

“茶瓷香”美好生活体验圈。依托安溪县、永春县、德化县山水生态及特色产业资源，建立跨县域统筹项目、联合营销、联票机制，做优生态游憩、茶园旅居、陶瓷研学、香道康养等产品体系，打造“茶瓷香”美好生活度假目的地。

（五）大力发展县域旅游

突出“自然－人文－民俗－特色产业”，山海联动、因地制宜、各美其美，培育旅游名县，激发县域旅游发展活力。



泉州市“十五五”文旅发展格局图

专栏 2　发展县域旅游

鲤城区：提升“泉州古城”国际影响力，培育“七小”业态、数字文旅、演艺经济，推进街区业态提升、泉州古城旅游度假区提升工程等。

丰泽区：深耕“蟳埔簪花”IP，打造都市休闲集聚区、时尚消费引领区，推进市井十洲城、世界闽南文化博览园等项目。

洛江区：发展世遗文化体验与山地康养休闲，推进洛阳桥文旅项目、仙公山文旅项目等。

泉港区：发展非遗研学、海岛体验，推进观音山项目、滨海后龙乡村振兴项目等。

石狮市：发展滨海度假、美食体验、潮玩消费，推进十里黄金海岸旅游度假区、宋元海丝宴沉浸式文化中心等项目。

晋江市：打造“活力+时尚+国潮”文体旅商融合发展样板，发展“晋江经验”主题研学、购物旅游、滨海度假，推进 982 国潮街区、“超级晋江”购物中心、围头湾滨海旅游提升等项目。

南安市：发展文化体验、工业研学、低空旅游、体育赛事，举办郑成功文化主题活动，推进戏旅岑兜高甲戏剧村项目、丰州古城提升工程等。

惠安县：深耕“惠女”IP，发展滨海度假、雕艺文创、民俗体验，推进崇武旅游度假区提升、小岞生活艺术岛等项目。

安溪县：发展茶庄园、茶驿道、温泉度假、艺术村、研学、创意工坊，推进湖头古镇文化街区、安溪青阳冶铁考古遗址公园等项目。

永春县：深耕“永春有点功夫”IP，提升白鹤拳、魁星文化、香、醋体验，打造康养微度假目的地，推进苦寨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魁星岩—五里古街片区、永食荟美食文化城等项目。

德化县：深耕“中国白”IP，发展陶瓷研学、创意休闲、乡村创客与康养旅居，推进石牛山创 5A 提升、红旗坊业态提升等项目。

泉州开发区：发展数字文旅，推进智能穿戴数字产业园、橘若青蒙文旅街区等项目。

泉州台商投资区：发展滨海度假、雕艺文创、影视产业，推进星空梦航天城（一期）、“獭窟里”两岸融合渔文旅项目等。

金门县（待统一）：依托泉金航线，拓展双向文旅交流。

三、打造世界遗产保护利用典范城市

（一）健全文物保护体系

落实文物平安工程。推动木结构建筑国保消防工程全覆盖、省保消防工程重点实施，推进新增市（县）保电气线路改造。推广文物保险+服务模式，加强未定级文物消防器材配备。完善文物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实施一批文物保护修缮工程。加强文物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完善文物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机制，布设文物环境监测哨点。

推进文物提级升档。高质量完成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新增一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建立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目录。组织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遴选申报，力争国保突破50处。推进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馆扩建项目、泉州华侨历史博物馆迁址新建项目。实施“中国营造”泉州古建筑保护行动，开展闽南红砖建筑、海丝遗存等研究性保护修缮。完善未定级文物保护政策。

部门协作社会参与。深化海丝史迹巡回法庭、“检察护宝”及纪检监察“1+X”联合监督机制。用好“12359”文物违法举报平台等社会监督渠道。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建立文物保护公益组织，发展志愿服务队伍，联合开展治安巡查检查。

（二）完善世界遗产监测体系

推进泉州世界遗产监测项目落地，出台世界遗产保护区划管理细则，实施遗产标识系统性更新工程，优化世界遗产监测“1+6”保护制度体系。持续推进“闽南红砖建筑”申遗，推进“关圣文化史迹”“万里茶道”“海丝”申遗跨区域联合协作。

（三）推进学术研究与活化利用

深化世界遗产国际交流合作，推进中非世界遗产能力建设项目，强化与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中国社科院考古研究所等深度合作，做强泉州文化遗产研究院，建设文物修复实验室，成立文物考古博物馆学会。实施一批主动性和抢救性考古发掘项目。推进古城古建筑古石刻、文明交流互鉴等课题研究。推进德化窑、永春苦寨坑窑址创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加强安溪青阳冶铁遗址考古公园建设。鼓励利用历史建筑、传统民居和工业遗存等载体，建设专题博物馆。

实施世遗价值系统阐释工程，完善分级解说体系、多语种阐释材料、青少年读本、通俗科普产品；推动考古成果向公众转化，强化市舶司、南外宗正司等遗址展示利用。

专栏 3　遗产保护传承利用重点任务

文物保护修缮：加快安平桥保护修缮、顺济桥遗址加固修缮等 10 个项目。

文物卫星遥感监测执法：加强对世遗点、国保单位、省保单位监测执法。

文物安全防护设施建设：推进 10 处省级以上文保单位安全防护设施建设，推动市、县两级文保单位合理配置安全防护设施、文物资源密集区域完善安全防护设施。

强化价值阐释与公众参与：建好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馆学术高地，编撰出版学术著作，办好系列讲堂。

博物馆体系提质与区域合作：构建“1+1+N+X”博物馆群，着力提升策展能力、巡展能力、文创开发与对外交流水平。深化与海丝沿线国家博物馆展览互换、数字资源共享，推动两岸联合策展与学术研讨。

四、深化闽南文化（泉州）生态保护区建设

（一）完善整体性保护体系

推动闽南文化元素融入城市更新、乡村振兴与社区营造，推进历史建筑、传统村落、闽南红砖古厝整体性修缮，涵养21个整体性保护重点区域。搭建文化生态智慧监测平台，开展保护区建设成效专项评估。实施第二次全国非遗泉州普查工程，落实普查成果转化，健全市、县两级名录动态管理机制，建立急需保护非遗项目清单。实行分类保护，健全评估与动态退出机制。树立全国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标杆。

（二）实施非遗传承薪火行动

纵深推进“非遗在校园”，开发、普及闽南语、南音、传统工艺校本课程。实施闽南语保护传承传播计划，完善闽南语APP与数字化资源库、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数据库。培育传承体验新场景，构建“市馆—县馆—街区展厅—社区传习点”传承体验网络。推进非遗工坊提质增效，建立评估、定级、激励机制。推进“非遗在社区”，创新“社区合伙人”共治机制。建设闽南文化生态保护区研究院，实施非遗数字传承计划，深化闽南文化阐释、学术研究出版，夯实闽南文化话语权。

（三）焕新闽南文化时代内涵

推进“数字海丝”数智化工程，建设“云上泉州非遗”数字馆，推动非遗在元宇宙、数字藏品等领域合规应用。推动非遗进景区、街区、文化空间等，开发非遗国潮文创等年轻化产品。做

强“非遗美食月”IP，培育“泉州非遗好物”“闽南非遗茶生活”品牌。创新闽南语歌曲体验场景。实施“非遗出海”计划。

专栏4　闽南文化（泉州）生态保护区建设重点任务

非遗扩容计划：力争新增人类非遗代表作1项、国家级非遗3项、省级非遗8项，新增国家级传承人5人、省级20人、市级100人。

非遗传承体验场景提升计划：新增非遗微展厅30个、特色街区5条，优化提升12个市县级非遗馆、370个传习所。

闽南文化研究出版工程：出版闽南文化相关学术专著、文献丛书10部以上，推动闽南文化生态保护的理论深化与实践应用。

闽南语保护传承传播计划：升级闽南语线上平台，建设闽南语语音资源库，推广闽南语短视频；布局运营闽南语体验角与传习空间，编写校本教材、读本。

五、繁荣泉州特色新大众文艺

（一）加强传统戏曲保护传承

实施南戏及古老剧种保护传承计划和濒危剧种抢救工程。推进剧目、唱腔、表演技艺数字化建档与系统整理，实施老艺术家口述史、南音及提线木偶纪录工程、舞台艺术音像影像工程。推动经典剧目复排与折子戏常态化展演，促进传统艺术融入当代审美与演出场景。强化剧种本体理论研究与技艺传承。夯实地方剧种保护体系。

（二）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创新工程

加强文艺精品创作创新，建立剧目演出评估机制。开展剧本征文、“刺桐花”杯中青年演员比赛等活动，健全剧本孵化、人才竞技工作机制。聚焦时代主题及海丝文化、闽南文化、华侨文化、

红色文化内涵，打磨一批精品剧目，冲刺国家级奖项，做强“闽南戏窝子”品牌。推进广播电视创新发展，打造一批以“泉州故事”为主题的广播影视作品。

（三）优化院团发展格局与人才结构

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实施基层院团振兴计划，推动国有院团与县域院团、民营剧团结对共建，加强绩效改革、剧目孵化、剧场集群建设。聚焦领军人才与青年骨干培育，实施名家“传帮带”机制。支持泉州艺术学校提格升级，推进“3+2”人才培养模式和民营院团“1+3”委培模式。强化紧缺人才引育，推动国内知名专业高校与院团建立协同培养机制。

（四）培育新大众文艺品牌

实施数字戏曲传承传播及创作工程。加强基层群众文艺人才和文艺团队建设，培育文化传承新生力量。做强“泉州有戏‘艺’起来”“周末戏相逢”等，打造大众文艺传播空间。以文化馆为主阵地，构建群众参与、社会协同发展模式，激发群众文化创作内生动力。鼓励文艺院团直播，发展沉浸式演出、小剧场和夜间演艺等，打造特色文旅消费场景。持续办好海丝泉州戏剧周、全国南戏展演等。

专栏5　泉州特色新大众文艺重点工程

戏曲“经典传承”系列工程：实施名老艺人“薪传计划”，遴选20名以上各剧种代表性艺人开展带徒传艺，培养不少于50名传承人；复排传承不少于50个优秀传统折子戏（小节目）及20部经典传统剧目。

文艺精品创作创新工程：创排舞剧《悲欣交集》、高甲戏《新人面桃花》

、梨园戏《长安渡》等大型剧目不少于20部、中小型剧（节）目不少于50个。

艺术人才培优工程：培育1~3名国家级领军人才、5~10名省级骨干人才及一批青年人才、基层人才、新文艺群体。

数字赋能传统艺术工程：建设传统艺术数字资源库。推出云剧场、云展演、名家直播、技艺短视频。

公益惠民演出：开展5000场以上。

支持文艺院团、文化馆培育新大众文艺品牌，鼓励小剧场、街区演艺。

六、健全公共文化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

（一）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新体系

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建设“八闽书房”等阅读新空间，打造“闽派文化生活”和特色空间。拓展公共文化设施布局，构建泉州“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加快推进泉州美术馆建设。

（二）激发全民参与共建新活力

实施“3311”公共文化惠民工程，擦亮“百姓大舞台”“威远楼之夏”“村晚·乡音”“温陵讲坛”等品牌，强化市县镇村四级联动、链接社会力量，丰富文化服务供给。打造群众文化、美术精品力作，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群星奖”、全国美展。推行文化特派员制度，赋能乡村文化振兴。

（三）提升主客共享品质服务新体验

提升一批旅游集散（服务）中心，推动新建、改扩建一批旅游停车场、旅游厕所，打造一批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完善景区道

路交通标识建设。完善世遗点之间接驳交通体系、旅游驿站布局，健全旺季游客分流管控机制。推动文博场馆完善旅游服务配套。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推进旅游服务适老化。

七、做优做强文化旅游支柱产业

（一）壮大文旅产业发展新动能

扩大文旅领域有效投资。精准招商引资，合理布局，持续引进带动性强的优质文旅项目，每年滚动实施一批重大文旅项目。推进“东方第一大港”系列项目，盘活利用古厝、古街、工业遗存等闲置低效资产。

丰富“小而美”“小而新”沉浸式体验与展示场景，拓展高品质文旅消费空间。实施古城业态提升工程，发展古城夜间经济，活化传承非遗技艺、老字号业态，完善服务配套，打造历史经典产业集聚发展的古城标杆。

（二）丰富旅游产品体系

打造文化标志性项目。做大世遗古城游、滨海休闲游、山地康养游、工业时尚游，实施景区强基焕新行动，推进石牛山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泉州湾滨海旅游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一批文化特色鲜明的旅游休闲街区、乡村旅游目的地。

丰富非遗旅游、研学旅游、工业旅游、美食旅游、滨海旅游、乡村旅游、康养旅游、影视旅游、交通旅游等产品供给，策划推广主题精品旅游线路。面向青年、家庭、银发等群体，丰富微度假、周末游、户外运动、亲子研学、康养旅居等产品供给。

（三）深化“文旅+百业”“百业+文旅”

争创国家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示范区（单位），培育非遗工坊、沉浸式剧场、国潮零售等文旅消费场景。完善票根经济、节赛展联动机制，发展体育休闲、滨海运动、山地户外、夜间经济。持续实施“跟着非遗游泉州”“跟着品牌游泉州”“跟着戏曲游泉州”“跟着赛事游泉州”等，提升“原产地享实惠”影响力。

做强做优历史经典产业。壮大德化陶瓷、惠安石雕、安溪铁观音、藤铁、永春香、工艺美术等历史经典产业，推动历史经典产业与文旅、康养、消费、国际传播深度融合。

专栏6　丰富产品供给

非遗旅游：依托非遗工坊、传习所、展示馆，开发非遗体验、展演、文创等，打造非遗主题街区、沉浸式体验基地。

研学旅游：突出世界遗产、海丝文化、闽南文化、非遗技艺、戏曲艺术、博物馆等资源，构建覆盖不同年龄层的研学课程体系与实践基地。

工业旅游：依托鞋服、茶、瓷、香、石、食品等特色产业，弘扬工业文化、工匠精神，开发文创商品，打造沉浸式体验、购物消费闭环。培育一批“跟着品牌游泉州”产品、国潮街区、精品线路。

美食旅游：培育美食街区、主题餐秀，推动美食与非遗体验、休闲消费、旅游演艺等融合，打造“宋元海丝味、好吃又实惠”的特色产品。

滨海旅游：依托G228国道泉州段和滨海浪漫线，打造滨海观光、运动休闲、露营地、夜间消费等产品。完善海岸营地、度假酒店、观景平台、滨海休闲空间，丰富海洋度假业态。

乡村旅游：打造田园体验、民俗文化等乡村休闲产品体系，培育农耕体验、休闲露营、微度假等业态。

红色旅游：依托安南永德苏维埃政府旧址、叶飞故居等红色资源及晋江

经验馆等宣教阵地，培育研学旅游精品线路、产品。

康养旅游：因地制宜打造森林康养、温泉康养、中医药康养、茶庄园等业态，鼓励有条件的县域发展旅居产业。

体育旅游：发展赛事经济，结合“闽超”、马拉松、龙舟赛、传统武术等赛事，培育特色主题产品。

影视旅游：推出“跟着影视去旅游”精品线路，打造影视主题消费场景。

交通旅游：建设旅游风景道，推动发展主题列车、旅游包机等，培育“低空+文旅”业态。

（四）激发市场主体创新创造活力

构建“龙头引领、专业支撑、创新活跃”的文旅市场，培育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文旅企业梯队。支持文旅企业做大做强，提升资源整合、专业化运营和市场化运作水平。引导民营企业投资文旅市场，围绕细分领域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业化市场力量。支持中小微文旅企业特色化发展。引导旅行社数字化转型、品牌化升级，培育一批龙头旅行社，推动向定制化、研学旅行、入境接待转型。促进星级旅游饭店向绿色低碳、多元经营转型，培育一批等级旅游民宿、精品度假酒店。支持有条件的文旅企业拓展海外市场。

（五）拓展文旅消费新空间新场景

推动“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扩容升级。打造《悲欣交集》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大型演艺项目与沉浸式演艺空间，发展数字演艺。建设特色美食集聚区和“餐秀”体验空间。打造“泉州礼物”区域公共品牌，开展“购在中国，潮在泉州”“十泉十美”文旅消费季等文旅促消费活动。鼓励演艺、动漫、游戏、影视等特

色 IP 打造线下消费场景，鼓励首发、首秀、首演、首展，发展房车露营等休闲消费，鼓励机场、高速公路服务区增设特色消费场景。

促进文化创意和时尚文旅发展。促进世遗文化与工业设计、动漫游戏、网络视听、国潮时尚、沉浸式体验跨界融合。支持鲤城区、丰泽区、石狮市、晋江市等地发展国际时尚文化产业，打造“古城+”“岸线+”“运动+”等“微场景”。建设国潮特色街区。

专栏 7　文旅消费新空间新场景提升工程

传统业态提质焕新：推动清源山等景区提升，丰富文创、夜游等。支持旅行社开发主题深度游产品。

文旅消费新空间：持续打造“泉州有戏”“一县一桌菜”“非遗国潮”“茶瓷香”等美好生活场景，构建“文化体验+消费场景”。

八、加快数智文旅创新发展

（一）深耕数字传承保护

整合文博、艺术、非遗、公共文化等数字资源，推进南外宗正司、市舶司、顺济桥等重点古遗址数字复原。升级闽南文化数据、生态保护、智慧监测平台。开展古籍数字化活化工程，实施非遗数字传承计划，建设“云上泉州非遗”数字馆与传统艺术数字资源库。

（二）构建数智产业生态

搭建文旅数据中台，完善文旅大数据分析，支撑新形势数智化治理。推进文化基因库建设。培育沉浸互动、XR 体验等新业态，打造“重返刺桐城”XR 等标杆项目。组建数智文旅发展联盟，培育更多数智文旅应用场景。

（三）推进智慧服务转型

推进智慧文博场馆、酒店、景区度假区建设。整合公共文化云、全市涉文旅服务小程序，将“一部手机游泉州”智慧平台打造为全市文旅统一入口，深化AI应用，提供便捷导览、定制行程等交互式服务。

九、打造“世界的泉州”世界知名海丝文化旅游目的地

（一）提升“宋元中国·海丝泉州”知名度美誉度

以“宋元中国·海丝泉州”为统领，持续放大“世遗之城”“世界美食之都”“时尚之都”品牌效应，做强“宋元中国看泉州”“半城烟火半城仙”核心IP，构建“总品牌引领、特色IP支撑、全域联动赋能”体系，开展“四个一”营销计划，提升闽南美好生活嘉年华、知行泉州·读懂中国、泉州非遗年、漫游慢生活等IP影响力。做强“一县一品”特色品牌。

（二）打造国家入境旅游重点城市

细化240小时过境免签配套举措，系统完善入境游“品牌—产品—营销—服务”全链条。巩固港澳台、东南亚、日韩等传统入境市场，健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交流机制，拓展新兴市场。拓宽入境客源合作渠道，加强与重点口岸城市、港澳台等联动，客源互送，市场共建。打造“一程多站”精品线路、产品。升级入境游服务供给，重点区域外语标识提质全覆盖，完善多语种服务、外币兑换、移动支付、通信配套等。完善入境游客服务点建设，扩大离境退税覆盖范围，推广“即买即退”服务，提升

景区、文博场馆、酒店民宿国际接待水平。强化外语导游、入境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培育本土专业化入境服务市场主体。搭建海外传播矩阵，联动国际社交平台、境外旅行商、航空机构，用好海外推广站点、国际文旅推荐官、海外侨胞、国际展会载体，实施“十百千万”海外推广计划，提升传播精准度。

（三）聚力拓展国内客源版图

深耕东南沿海、长三角、大湾区等国内核心客源市场，加大京津冀、川渝、长江中游、东北等区域营销力度。立足银发康养休闲、中青年潮流出游、亲子家庭研学等多元客群消费特点，实施分区域、分众化宣传推介，策划开展百所老年大学专题推介、暑期亲子主题推广等活动。加强与国内重点城市对接，搭建客源互送、产品互推、品牌互宣合作平台。

专栏 8　城市文旅品牌营销要点

城市品牌、文旅品牌：宋元中国·海丝泉州、世界的泉州

定位：“世界遗产城市”“世界美食之都”“时尚之都”、古代“海上丝绸之路”重要节点城市、“东方第一大港”

通用口号：宋元中国看泉州、半城烟火半城仙

国际传播定位：泉州，一座活着的千年世遗古城（Quanzhou, a living millennial World Heritage ancient city）

国际传播口号：One Port, One World—Quanzhou; Explore Quanzhou·Meet the World; Quanzhou: Where Cultures Meet

“四个一”文旅营销计划：按照“一季一主题、一月一爆款、一县一特色、一节一专案”策划全年文旅营销，提升春节“泉州非遗年”“闽南美好生活嘉年华”、五一“泉州有戏艺起来”、暑期“知行泉州·读懂中国”、

国庆“漫游慢生活”。

“十百千万海丝游”推广工程：依托“你好！中国”“欢乐春节”“茶和天下”等平台及泉州文旅推广小分队、非遗快闪、旅行商及网红博主采风踩线等，持续拓展国内外客源市场。

实施海外侨亲“欢迎回家”计划：发挥全国著名侨乡和台胞重要祖籍地优势，开展传统节日主题邀约活动，推出“海丝泉州·寻根之旅”海外华裔青少年研学营，策划侨主题线路产品。

十、深化港澳台及对外文化交流合作

（一）建设世界闽南文化交流中心

发挥泉州作为闽南文化发祥地、核心区与祖地资源禀赋，服务海峡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打造闽台文化交流实践样板。举办闽南文化节、闽南文化论坛、闽台对渡文化节、泉澎乞龟民俗、两岸青年闽南文化研学营、世界闽南语青年歌手大赛等。挖掘闽南民俗、民间信俗共通文化内涵，促进闽南文化研究成果转化传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支持闽台同名村交流、民间谱牒、非遗、青年研学常态化文化交流；支持在泉台湾同胞申报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举办两岸非遗展示展演活动；支持台胞参与泉州文旅经营创业。

（二）深化侨文旅融合发展

开展“侨文化+”阐释传播工程，加强侨厝、侨批、侨乡聚落保护活化，新增一批侨乡文化主题保护重点区域。发挥泉州海丝国际传播中心、对外文化交流基地等平台阵地作用，深挖谱牒文化根脉价值，讲好华侨故事。擦亮“经常回泉州”“回泉州·寻

祖脉”文化品牌，坚持以侨为桥、以文聚心，厚植海内外同胞文化认同，实现文旅引流与招商引资双向赋能。

（三）拓展文旅对外合作交流

打造海丝国际文化交流高地，高水平办好海上丝绸之路国际文化旅游节、第六届阿拉伯艺术节、国际南音大会唱、国际木偶展演等国际性文旅活动。加强海内外学术机构、高校、文旅团体协同联动，深化与国际旅游组织、旅游联盟交流合作，持续提升泉州国际影响力与辨识度。

十一、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健全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实施规划监测评估机制。加强文旅统计监测和数据采集分析，推动文旅与统计、公安、交通、商务等部门涉旅数据共享。强化公安、交通、商务、文旅、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协同协作，健全市场秩序长效监管机制。加强旅游信用管理。强化文旅市场风险预警监测，提升涉旅风险管控和处置能力，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提升数字治理能力。深入推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完善跨部门、跨区域联合检查和执法协作机制，提升执法水平。坚持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深化政校企合作，培育复合型、技能型人才，发展高质量文旅职业教育，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建立多元化人才引进和培养渠道，打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委各部门，省部属驻泉各单位，泉州军分区，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泉州市委员会，市工商联。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11月1日印发